

证券代码：832722

证券简称：ST百胜软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上海百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上海百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胜软件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4年12月23日收到阿里巴巴（北京）软件服务有限公司的通知，阿里巴巴（北京）软件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4,000,000股股份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上海士鼎云管理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，并已于2024年12月23日与上海士鼎云管理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签订《上海百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，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2024-048）、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24-049）、《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24-047）。

二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出具了《关于ST百胜软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5】75号）；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，出具了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已完成。

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各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	转让前		转让后	
	持股数	占股本比	持股数	占股本比
阿里巴巴（北京）软件服务有限公司	4,000,000	6.6667%	0	0
上海士鼎云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9,847,500	16.4125%	13,847,500	16.4125%
合计	13,847,500	23.0792%	13,847,500	23.0792%

本次股份转让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，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关于ST百胜软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5】75号）。

（二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登记过户确认书》。

上海百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4日